

就《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广泛征求社会各阶层意见 盘锦将为城市文明设立法治标尺

本报讯 记者刘永安报道 从3月下旬开始,盘锦市将连续召开13次座谈会,就《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广泛征求社会各阶层、各方面意见,力争使该条例更加符合盘锦实际,更加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意愿,从而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建设更高水平文明城市。

2017年11月,盘锦市荣膺第五届全国文明城市、全国文明城市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市,成为盘锦市民素质极大提升的标志,城市建设管理进入一个崭新的纪元。历经14年的艰苦创建,虽成绩耀眼,但仍然存在着一些群众反映强烈的不文明行为和现象,与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存在一定差距。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过程中,各相关责任主体深切感受到缺乏法治保障的痛楚。随着创城工作常态化深入推进,在集中整治不文

明行为方面无法可依的掣肘局面日益突出,为巩固创建成果,擦亮“金字招牌”,盘锦需要通过立法,建立长效机制。

盘锦市把文明行为立法作为精神文明建设持续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的一项基础性工作。2018年年初,盘锦市人大常委会将盘锦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纳入立法计划。

在立法之初,盘锦市组织开展了市民最反感的“十大不文明行为”征集活动,线下8.9万、线上2.7万群众热心参与,使《条例》的出台有了深厚的群众基础。通过对相关数据进行统计整理,为文明立法形成初稿提供了坚实的民意数据基础。

作为《条例》的起草部门,盘锦市创城办注重科学规划,提前准备,及早介入,完成了学习考察、深度调研

等工作。盘锦市还聘请第三方专业法律团队,大连理工大学知识产权学院的法律专家起草《条例》。同时,盘锦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等工作机构、有关政府部门、相关领域学者共同参与了起草工作。

按照法定程序,盘锦市开展域外考察调研和域内专题调研,把社会关注和群众期盼解决的重点难点问题,贯穿到整个立法起草过程中,让倡导性条款、鼓励性条款、限制性条款、禁止性条款,都具有强烈的引导性,切实提高立法的针对性、系统性,做到法治与德治的有机融合。

盘锦市与市民充分互动,把《条例》起草过程变成市民自我教育的过程。盘锦市通过报纸、广播、电视、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宣传媒体,运用专家访谈、街头随访、入户采访、问卷调查、专题互动、干部群众走进直播间

等方式,开展多层次、多角度、多形式、多方位的宣传活动,让广大市民广泛参与到《条例》的起草过程中来,人人成为立法专家、人人都是《条例》的守护者,让《条例》最大程度地反映民意民智,切实提升立法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率。

盘锦市以上位法为遵循,借鉴域外先进地区经验,让《条例》充分体现盘锦地域特色,符合文明城市建设工作现状,创制出务实、管用、接地气、可操作的法律文本,让盘锦市民追求文明、崇德向善的愿望,得到法律支持和保障。

目前,《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已经形成。盘锦市立法责任部门正加快推进立法的各项工作,科学设置工作安排,明确任务完成时限,力争在今年7月,将《条例》草案稿提请盘锦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鹤乡通讯 SHIXUN

立足基层 巾帼志愿服务项目惠万家

本报讯 帮扶救助贫困妇女儿童、免费“两癌”筛查、支持妇女创业、建设美丽乡村、寻找“最美家庭”、提供专业化巾帼志愿服务……近年来,盘锦市妇联按照“立足基层、覆盖广泛、规范长效、打造品牌”的思路,以妇女儿童需求为导向,以专业化、规范化、长效化为目标,大力弘扬巾帼志愿服务精神,精心培育巾帼志愿服务项目,发扬雷锋精神,打通服务妇女儿童最后一公里。

针对农业专业村数量少,主导产业规模小等问题,盘锦市把财政专项补贴与小额贷款发放的重点向“一村一品”“一户一类”倾斜,探索总结出“五户联保”“合作经营”等模式。盘锦市妇联积极为创业妇女争取国家财政贴息,扶持妇女发展种植、养殖、服务业等项目,带动两万多名妇女就业,到期贷款还款率达到100%。

与此同时,盘锦市妇联还组织巾帼志愿者对农村妇女加大技能培训力度。近年来,巾帼志愿者立足本职岗位,发挥所长,为广大妇女举办各

类农业技术培训,帮助妇女寻找致富项目,培养致富带头人、科技骨干、女经纪人;举办家政培训班,免费对妇女进行培训;组织妇女专场招聘会,最大限度安置就业。为满足妇女“互联网+”创业需求,市妇联还开办电子商务培训班,依托电商企业开设“幸福小站”,帮助创业妇女建立“微信销售”平台,加强巾帼电商服务基地建设,培训妇女2000多人。

盘锦市妇联丰富创建载体,深入开展“寻找”活动。依托全市各级各类“妇女之家”和市妇联网站、微信公众平台征集“好家风、好家训”300余条;深入挖掘家风家教传承中体现守礼、孝老、廉洁等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家庭故事,通过举办相关故事汇、演讲比赛和宣讲活动,使家家家教传承和家庭文明建设更加深入人心。通过开展寻找孝老爱亲、夫妻和睦、科学教子、邻里和睦、热心公益的“最美家庭”活动,引导广大家庭成员建立家庭道德规范,养成家庭美德习惯。

李思焱 本报记者 刘永安

19万志愿者情暖鹤乡

冯海鹰 本报记者 刘永安

盘锦市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契机,大力弘扬践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无论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还是在文明城市志愿服务中,盘锦的志愿服务团队都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盘锦市的街头巷尾,到处留下了他们炎夏挥洒汗水、严冬不畏寒冷的可敬身影。

构建三级志愿服务网络

深入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仅要依靠广大群众的自觉参与,更需要党委和政府的组织、引导。盘锦市委、市政府始终高度重视志愿服务活动,在顶层设计方面,不遗余力地做好引领和保障工作。

早在2009年,盘锦市就成立了由盘锦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牵头,民政、总工会、团市委、妇联、科协、残联、红十字会、老办和工商联等部门共同参加的全市志愿服务活动协调领导小组。多年来,领导小组积极组织、协调各方力量,推进形成了市志愿者协会、志愿者协会分会和志愿者服务队三级志愿服务网络,依托社区、村民委员会,广泛建立基层志愿服务组织,发动机关工作人员、青年、学生等各类人群组建队伍,凝聚起爱的力量。

为了实现志愿服务的制度化,2012年,东北三省首家志愿服务网络工作平台在盘锦应运而生,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在这里注册并实现了全程网络化,推动了志愿者和志愿服务队伍与志愿服务项目的有效对接,为全市志愿者及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自助注册、宣传理念和开展活动提供了完备的技术支持,也带动了更多人了解并参与到志愿服务中来。

每8个盘锦人中就有1个注册志愿者

盘锦是全国文明城市,盘锦人友善热情,盘锦是一座名副其实的“好人之城”。近年来,全市共有周恩义等4人获得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17人获得省级道德模范及提名奖,106人获得市级道德模范称号。“身边好人”也如雨后春笋般不断涌现,目前全市有28



志愿者走进社区为孩子们提供学习辅导。

本报记者 刘永安 摄

人人选“中国好人榜”“辽宁好人”44人,“盘锦好人”477人。

从一个人到一群人,从一个闪光的善念到一段坚持的善举……盘锦有着太多这样充满正能量的志愿服务团体。截至目前,盘锦全市实名注册志愿者人数达19万余人,约占全市总人口的13%,每8个盘锦人中,就有1个注册志愿者。盘锦共有注册志愿服务团队832支,涌现出盘锦网络文明志愿者联盟爱心团队、辽河阳光志愿服务团队、丽梅爱心团队等一批叫响全国、全省的志愿服务先进典型。

盘锦网络文明志愿者联盟爱心团队的负责人卢闯,从事志愿服务15年,个人累计奉献时间9367小时,2006年组建盘锦网络文明志愿者联盟爱心团队,组织公益活动7300多次,帮助了近万名困难群众,爱心团队制度化、常态化、标准化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辽河阳光志愿服务团队

14年来坚持尊老、爱幼、救急、拓荒,数次发起“献一份爱心,圆一个希望”公益捐书活动,为贫困地区学校募捐课外读物数以万计,连续13年开展“我和草原有个约定”活动,在每年“五一”国际劳动节前后远赴内蒙古巴林右旗、奈曼旗、战天斗地,累计植树13万余株……

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已成居民生活的一部分

聚是一团火,散是满天星。每一个模范都是一个亮点,每一个团队都是一面旗帜,汇聚起来就是一股爱的强大力量。本着“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和“学习雷锋、奉献他人、提升自己”的志愿服务理念,盘锦市的志愿者团队服务对象从孤寡老人到留守儿童,从城市居民到农村居民,针对不同人群的不同服务需

求,以社区和村民委员会为核心,为需要群众提供多样化、个性化服务,走出了一条具有地方特色的志愿服务道路。

盘锦市深入贯彻落实《志愿服务条例》及《辽宁省志愿服务条例》,广泛开展“春暖辽乡·情暖鹤乡”志愿服务活动。建设一批志愿服务基地试点、爱心驿站、爱心读书点,组织开展志愿服务项目大赛。特别是结合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组建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常态化开展理论宣讲、政策解读、文化体育、科学普及等诸多内容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力争成为全省文明实践的领跑者。在“内外兼修”的盘锦,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已成为越来越多市民生活的一部分,志愿者传递文明、播撒爱心,让“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文明之花在盘锦大地绽放得愈发绚丽。

创新载体 培养未成年人崇德向善

本报讯 多年来,盘锦市教育系统通过多种载体,结合学校思想品德教育课及学科教学,让雷锋事迹和雷锋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培养未成年人崇德向善的良好品德和习惯,让雷锋精神在广大未成年人心中生根发芽。

让学生们感受劳动的艰辛与快乐,树立“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思想,培养吃苦耐劳、艰苦奋斗的精神。兴隆台区教育局通过开展“送温暖”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学生走进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困难职工和残疾人家中,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帮助打扫卫生、料理家务、拉家常、置办节日用品。

利用节假日,盘锦市教育局开展了关爱留守儿童七彩假期志愿服务活动,为农村留守儿童和城市流动儿童提供爱心捐赠、学习用品、学业辅导、亲情陪伴、感受城市、自护教育等志愿服务。组织广大学生开展读一

本雷锋事迹图书,学唱一首雷锋歌曲,观看一次雷锋事迹影视剧,为同学、为学校、为家人、为社会至少做一件好事活动,广大家长和学生积极参与。在各项活动的感召下,2018年大洼区家长志愿者和中小学生学习志愿者人数比2017年增加一倍。

让自己的孩子从家庭教育中汲取更多的正能量。多年来,辽河油田兴隆一小、双台子区建设小学、大洼区实验小学通过“小手拉大手 温暖传递你我”活动,将家长志愿者走进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困难职工和残疾人家中,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帮助打扫卫生、料理家务、拉家常、置办节日用品。辽河油田幸福小学以“家长进课堂”活动为平台,让孩子们聆听各行各业奉献者的故事,教育孩子们学奉献、懂感恩。

袁英 本报记者 刘永安

45支文化“轻骑兵”活跃在基层

本报讯 盘锦市“文化进万家”活动采取“轻骑兵”方式,精选一批业务能力强、技艺精湛的优秀文艺工作者,组建了45支红色轻骑文艺小分队,赴村镇社区、学校、军营、敬老院等基层单位,开展慰问演出、培训讲座等活动,做到“找块空地就演,放下行李就唱”,机动灵活、覆盖面广,真正和群众实现了面对面。

盘锦市文联整合文艺资源,组织发动文艺志愿者150余人,成立了书法家、摄影家、舞蹈家等多支文艺小分队,来到干部、职工、军人、学生、老人等不同群体中间。从乡镇剧院、福利院到军营、工厂,再到会议室,小分队的演出“跳”出了剧场围墙。他们先后走进大洼区福利院、兴隆台区福利院、双台子区福利院和盘山县高升镇敬老院,通过现场书春联福字、表演非物质文化遗产剪纸、拍摄生活照片、文艺表演

等形式,为福利院的老人送上全市文艺工作者爱的关怀和祝福。在盘锦兴隆大厦,“辽河口风情”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的各个展台人头攒动;在盘锦市兴隆台区新生街道文化广场,“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新春文艺汇演赢得了现场观众阵阵掌声。

从活动方式、节目类型,到演出队伍、组织过程,文艺小分队最大限度地对接群众需求,拉近了观众和演员的距离,给观众带来了浓浓春意。同时,盘锦市群众艺术馆支持盘山县坝墙子镇轻舞飞扬舞蹈队、双台子区舞动青春舞蹈队、兴隆台区清泉社区舞蹈队等15支群众文化志愿者文艺小分队,开展惠民活动,形成群众编、群众演、群众看、群众评的文化新常态,极大地提升了群众参与文化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史洪斌 本报记者 刘永安

从环境美向生活美转变 由外在美向内涵美进发 盘锦省级以上文明村镇达到24个

本报讯 记者刘永安报道 天气转暖,盘山县得胜村的文化广场又热闹起来了。3月19日,村民吃过晚饭,早早走出家门,跳起了欢乐的广场舞。在盘锦农村,展现新农村新风尚的文化广场,凝聚正能量的新时代农民讲习所,让人触摸到乡村振兴的时代脉搏。盘锦市不断推动农村从“环境美”向“生活美”转变,由“外在美”向“内涵美”进发,促进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推动了乡村振兴战略的落实。

盘锦市将美丽乡村建设工作作为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发展的重要抓手,全面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和基础设施建设。盘锦以“改善农村环境,建设宜居乡村”为核心,在全市所有行政村同步推进绿化、畅通、碧水等工程,美丽乡村建设提质增速,农村环境和农民精神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

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涉及千家万户农民的切身利益。在环境综合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中,盘锦落实了每村每年30万元的管理经费,扎实推进植树造林、垃圾清理、道路建

设、路灯安装、厕所改造等环境治理工程,着力解决了垃圾分类、燃气入户、24小时供水等具体民生实事,成为辽宁省唯一的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市。如今的盘锦农村,群众享受到了与城里人同等的生活环境和公共服务。家家干净、村村整洁,村路绿树成行、鸟语花香。盘锦农村向宜居、舒适、生态、美丽的目标迈进,农村服务功能日臻完善,文明乡镇创建工作迈上了新台阶。

在推进美丽乡村建设过程中,盘锦市牢牢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个根本任务,以美丽乡村建设为重要载体,以民风建设和环境整治为重点,广泛开展农村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面提升农村文明程度。在盘锦市每个村的文化墙上,一幅幅壁画格外引人注目,这些五彩斑斓的壁画以“中国梦”和精神文明创建为主题,生动描绘出绚丽多彩的新农村生活,大力宣传普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

如今在盘锦,每个村都设立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文

化墙或文化专栏,并与周边环境和谐相融。盘锦常态化开展经典诵读、节日民俗和文娱活动,将美丽乡村建设写入村规民约,引导农民群众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遵德守礼风尚。

盘锦市不断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深入开展以读书竞赛、书法比赛、篮球比赛、广场舞大赛、河蟹运动会、送文化下乡等为主要内容的“新农民、新生活、新风采”系列文化活动,每年送电影下乡1000余场,送科普图书下乡两万册,让群众在享受惬意生活的同时有了更多的获得感、自豪感和幸福感。

乡村之美,美在文明乡风,美在淳朴民风。盘锦建立了新时代农民讲习所。生动接地气的讲习活动,通过讲思想、讲政策、讲技术、讲道德,让政策理论变得易学易懂。号召广大村民积极参与“文明交通,从我做起”“文明言行,从我做起”“节俭养德,从我做起”“文明旅游,从我做起”等系列活动,让文明礼仪进乡村、进村屯、进家庭,形成人人讲文明、讲礼貌的社会氛围。

村民在感受周边环境悄然变化的同时,思想观念也产生了变化。村民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在潜移默化中发生着改变,农村文明程度和农民文明素质大幅提升,精神文明建设在不知不觉中取得了丰硕的果实。

一场以“改善农村环境,建设宜居乡村”为核心的美丽乡村建设给盘锦农村带来了很大变化,赢得了群众的口碑和褒奖,提升了农民的幸福指数。如今,在盘锦广袤的农村大地,经济繁荣,生态良好,乡风文明,涌现出大洼区北窑葡萄产业园、盘山县得胜旅游休闲产业园等一批特色村镇、旅游村镇以及盘山县九间村、大洼区文化广场等全省农村文化广建设典型。近年来,盘锦市涌现出省级以上文明村镇24个,省级文明家园示范村16个,546户农户成为各级文明家庭。大洼区新庙镇、平安镇平安村、向海街道石庙子村,盘山县胡家镇红星村、太平街道新村村、古城子镇李家村、坝墙子镇姜家村获得“全国文明村镇”荣誉称号。

图说 TUSHUO

福利院里老人健身乐



日前,盘锦市召开民政工作会议,对民生保障与社会事务管理服务的重点任务作出部署,其中对养老机构提出了具体的目标。

今年,盘锦市将大力抓好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区建设,建设5个以上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50个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30个农村社区互助幸福院,实现城乡社区养老基础设施全覆

盖。盘锦还将持续开展养老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推进以公建民营为主体的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加强农村养老机构维修改造和消防设施改造,进一步落实养老机构责任保险补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政策,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发展养老服务。图为双台子区社会福利院的老年人在健身。

本报记者 刘永安 摄